

中学生文学阅读必备书系  
高中部分

受戒

SHOU JIE

汪曾祺 著

中学生文学阅读必备书系  
高中部分

受戒

SHOU JIE

汪曾祺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受戒/汪曾祺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3

(中学生文学阅读必备书系)

ISBN 978-7-02-009931-3

I . ①受 … II . ①汪 … III .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31537 号**

责任编辑 郭 娟

责任校对 杨益民

责任印制 张文芳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08 千字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 张 8.375 插页 1

印 数 1—8000

版 次 2014 年 2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931-3

定 价 19.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出版说明

本着“体现核心价值，培育现代公民；关注当下生活，培养阅读习惯；立足开放多元，践行立体阅读”的理念，2013年4月，中国教育学会中学语文教学专业委员会、北京大学语文教育研究所、北京语言大学、《中国教育报》、商务印书馆联合发布了《中学生阅读行动指南》，意在提供一个开放式、兴趣性阅读的平台，拓展青少年的阅读视野，增强其课外阅读能力，让阅读真正成为一种“行动”。书目分初中、高中两部分，涉及文学、历史、哲学、科学、社科、艺术、博物七个领域，所选入者均为相当有分量和代表性的作品。该书目的“文学”部分，重在“促使学生对社会与人生进行全面的观察、细腻的体味、深入的思考，并在丰富的审美体验中润泽文字、涵养心灵”，以及“引导学生发现更广阔、多元的世界，在丰富的情感体验中，培养朴素、务实的文风，提升思维能力”。文学关乎人的心灵和精神世界的成长，可以为青少年价值观的培育、人格的塑造、审美素养及语文能力的提升，提供有益促进和参照，其重要意义不言而喻。为此，我们编选了这套“中学生文学阅读必备书系”，其书目均为“指南”所推荐。为了帮助学生阅读，我们在每部名作的前面都附上一篇导读文章，深入浅出地介绍了该书的有关情况。相信这套书一定能够成为中学生朋友们的良师益友和家庭的必备藏书，并成为同学们“新阅读实践”的重要平台。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三年五月

## 导　　读

小说家都有自己的独特的艺术世界。在汪曾祺小说中，高邮、西南联大、农科所、京剧院，是经常出现的四大背景。高邮是汪曾祺的故乡，1920年他在那里出生，那里的风物人情构成汪曾祺小说最鲜明的艺术特质；四十年代在西南联大，他接受高等教育，获得现代的、世界的眼光以及文学写作技艺；五十年代末他戴着“右派”帽子下放到农科所，在接受劳动改造过程中进一步了解中国社会；“文革”中他被调去参加江青领导的“样板戏”《沙家浜》《杜鹃山》的创作，一度的“荣宠”终究不能溺惑作家良知，后来他的写作总是与政治喧嚣保持距离，却与日常生活、民间风习、悠远传统亲昵亵玩。

在氤氲着大淖的水气、回荡着小英子的笑声、飘散着王二熏烧摊子上各种卤味香气的汪曾祺的小说世界中，主角是五行八作中身怀绝技的人们：孵化小鸡小鸭的，做茶干的，挑担的，放鸭的，卖时鲜果蔬的，做炮仗的，扎风筝的，编草帽的，开浆房的，走街串巷叫卖玉米粑粑、椒盐饼子西洋糕的，还有锡匠、画匠、车匠……他们日复一日认真做着各自稔熟的活计，辛苦维持生计，承受好的或不好的变故，亦有情有趣，生意盎然。汪曾祺以温润的目光轻轻地一一抚过他们，心怀悲悯与敬意。他对手艺人虔诚礼赞，饶有趣味地描写他们。那个平常高声大嗓的余五，当孵化小鸡小鸭时，屏气凝神，温柔尊贵，整个人“全在一种沉湎，一种兴奋，一种极度的敏感之中”，像正在孕育作品的大艺术家。那个落魄的陆鸭，一根长篙在手便神乎其神地将四散藏匿的几百只鸭子召唤回来，韩信点兵

似的，指挥一河鸭子快快乐乐、摇摇摆摆、迤迤逦逦如大军前进。写这两位能人的小说，题目叫《鸡鸭名家》，即便是鸡鸭事，也是名家！是艺术家！小说叙事中时有忽然宕开的笔意——在闲闲絮絮讲着公鸭母鸭灰头绿头时，一转：“沙滩上安静极了，然而万籁有声，江流浩浩，飘忽着一种又积极又消沉的神秘的向往，一种广大而深微的呼呼，悠悠宵宵，悄怆感人。”——这是什么？是境界。是作者心绪鼓荡。汪曾祺以他的笔力将向来被贱视轻忽的百业千行中的能工巧匠提升到艺术境界。人民性、平民性在汪曾祺的小说里得到如此细致深切的艺术表现。

在既坚韧又富有情趣地生活着的人们身上，寄托着汪曾祺的理想。他多次说过写作的目的是“换人心，正风俗”，“再使风俗淳”。在他的小说中，温文仁爱、自然通脱的人性的优美的光辉，暖暖地弥散。那是“受戒”的小和尚明海在小英子一家人中间体会到的温暖，是“岁寒三友”患难与共的情谊，是“大淖”深处巧云与十一子死生不渝的爱情担当，是卖时鲜蔬果的贩夫走卒与泼墨研画的艺术家的彼此欣赏，是国家困厄之际“七里茶坊”平头百姓的相携扶助……炮仗店的陶老板每次试新炮仗，总会特意留几只加了长捻子（为了安全）的，给那一大群跟在他身后的孩子们过过瘾，这小小的用心的善意不正体现着人性的淳厚温润？汪曾祺下笔有情，他着意刻画美好的人与事；对于恶人恶行，他近乎本能地规避，极简处理或者推远成为一种背景、氛围，如对打死名医陈小手的混账团长、对于极“左”政治的处理。这与鲁迅一类作家直面惨淡人生、将丑恶世相撕开给人看的写法不同。汪曾祺更愿意呈现善意温暖的愿景。他是一位抒情的人道主义者。

“抒情的”，不单指他的小说的温暖的理想主义色彩，更是对他的小说艺术特色的褒奖。汪曾祺的小说创作开始于四十年代，在西南联大这所战时中国最高学府，他喜欢屠格涅夫、契诃夫、弗吉尼亚·伍尔夫、阿左林等外国作家，又深受老师沈从文的影响，

经由他又受到周作人、废名这一脉新文学源流的浸染。他写作起点高,有意识地实验多种中西艺术手法,意识流,印象派,铺陈意象,追求繁复迷离,或讲究文气、意境,属意简静空灵,试图打破小说、散文、诗歌的界限……五十年代,他与老舍、赵树理交往,帮他打开文学通俗化、大众化的大门——他的小说《受戒》、《大淖记事》既有沈从文《边城》的韵致,又多了几分世俗生气。他转益多师,酝酿自己的艺术气象。他推崇鲁迅,《复仇》一篇明显学鲁迅的《铸剑》,却能够在情节铺陈中将鲁迅式的决绝与执着慢慢化掉,开自己的艺术新境。更为难得的是,这位在文游台畔成长的作家,一生热爱故国传统文化,向往《世说新语》人物风神,尤爱晚唐诗篇,于蒲松龄的狐鬼多有会意,他书法、绘画皆有造诣,有人说他是中国当代最具名士气质的文人。而实际情况是,他的艺术修养极为全面深厚,既传统又现代,中西合璧,雅俗共赏。1980—1981年,汪曾祺一发不可收,连续写出他的大部分代表作,震动文坛。汪曾祺小说的艺术特色,第一是散。他不追求故事性,也不喜欢布局严谨的小说,他的小说与散文没有明显的界限,他本来也是优秀的散文家,他喜欢行云流水、文理自然,不做作,去雕饰。第二是淡。他喜欢用极简的笔墨白描人物、事件,精到,有分寸,清丽自然,意蕴深远。因此他的小说有一种本质的美,诗性的光辉。

本书大部分篇章选自汪曾祺生前(他于1997年逝世)编定的两个最著名的小说集《汪曾祺短篇小说选》和《晚饭花集》,其余几篇选自最初发表刊物;目次大致按照小说所反映的时代先后排列(写古人的一篇放在最末)。通过阅读汪曾祺小说,中学生朋友可以了解中国社会寻常巷陌最为日常的生活与伦理,那是传统最深沉最恒久的底色,所谓世道人心;可以领略汉语的优美,学习写作,学会表达;文章词采之外,学习做一个温文尔雅、有情趣、有爱心的人。

郭娟

## 目 录

导读 .....	1
复仇 .....	1
珠子灯 .....	10
陈小手 .....	13
受戒 .....	16
昙花、鹤和鬼火 .....	35
鸡鸭名家 .....	44
异秉 .....	60
故里杂记 .....	71
钓鱼的医生 .....	87
卖眼镜的宝应人 .....	92
鉴赏家 .....	97
岁寒三友 .....	104
大淖记事 .....	121
八千岁 .....	139
日晷 .....	155
老鲁 .....	163
羊舍一夕 .....	179
看水 .....	206
黄油烙饼 .....	217
七里茶坊 .....	225

郝有才趣事	240
茶干	249
金冬心	254

## 复 仇

复仇者不折镆干。虽有忮心，不怨飘瓦。

——庄子

一枝素烛，半罐野蜂蜜。他的眼睛现在看不见蜜。蜜在罐里，他坐在榻上。但他充满了蜜的感觉，浓，稠。他嗓子里并不泛出酸味。他的胃口很好。他一生没有呕吐过几回。一生，一生该是多久呀？我这是一生了么？没有关系，这是个很普通的口头语。谁都说：“我这一生……”。就像那和尚吧，——和尚一定是常常吃这种野蜂蜜。他的眼睛眯了眯，因为烛火跳，跳着一堆影子。他笑了一下：他心里对和尚有了一个称呼，“蜂蜜和尚”。这也难怪，因为蜂蜜、和尚，后面隐了“一生”两个字。明天辞行的时候，我当真叫他一声，他会怎么样呢？和尚倒有了一个称呼了。我呢？他会称呼我什么？该不是“宝剑客人”吧（他看到和尚一眼就看到他的剑）。这蜂蜜——他想起来的时候一路听见蜜蜂叫。是的，有蜜蜂。蜜蜂真不少（叫得一座山都浮动了起来）。现在，残余的声音还在他的耳朵里。从这里开始了我今天的晚上，而明天又从这里接连下去。人生真是说不清。他忽然觉得这是秋天，从蜜蜂的声音里。从声音里他感到一身轻爽。不错，普天下此刻写满了一个“秋”。他想象和尚去找蜂蜜。一大片山花。和尚站在一片花的前面，实在是好看极了。和尚摘花。大殿上的铜钵里有花，开得真好，冉冉的，像是从钵里升起一蓬雾。他喜欢这个和尚。

和尚出去了。单举着一只手，后退了几步，既不拘礼，又似有

情。和尚你一定是自自然然地行了无数次这样的礼了。和尚放下蜡烛，说了几句话，不外是庙宇偏僻，没有什么可以招待；山高，风大气候凉，早早安息。和尚不说，他也听见。和尚说了，他可没有听。他尽着看这和尚。他起身为礼，和尚飘然而去。双袖飘飘，像一只大蝴蝶。

他在心里画不出和尚的样子。他想和尚如果不是把头剃光，他该有一头多好的白发。一头亮亮的白发在他的心里闪耀着。

白发的和尚呀。

他是想起了他的白了发的母亲。

山里的夜来得真快！日入群动息，真是静极了。他一路走来，就觉得一片安静。可是山里和路上迥然不同。他走进小山村，小蒙舍里有孩子读书声，马的铃铛，连枷敲在豆秸上。小路上的新牛粪发散着热气，白云从草垛边缓缓移过，一个梳辫子的小姑娘穿着一件银红色的衫子……可是原来描写着静的，现在全表示着动。他甚至想过自己作一个货郎来给这个山村添加一点声音的，这一会可不能在这万山之间泼朗朗摇他的小鼓。

货郎的泼朗鼓在小石桥前摇，那是他的家。他知道，他想的是他的母亲。而投在母亲的线条里着了色的忽然又是他的妹妹。他真愿意有那么一个妹妹，像他在这个山村里刚才见到的。穿着银红色的衫子，在门前井边打水。青石的井栏。井边一架小红花。她想摘一朵，听见母亲纺车声音，觉得该回家了，天不早了，就说：“我明天一早来摘你。你在那儿，我记得！”她可以给旅行人指路：“山上有个庙，庙里和尚好，你可以去借宿。”小姑娘和旅行人都走了，剩下一口井。他们走了一会，井栏上的余滴还丁丁咚咚地落回井里。村边的大乌柏树黑黑的。夜开始向它合过来。磨麦子的石碾呼呼的声音停止在一点上。

想起这个妹妹时，他母亲是一头乌青的头发。他多愿意摘一朵红花给母亲戴上。可是他从来没见过母亲戴过一朵花。就是这

一朵没有戴上的花决定了他的命运。

母亲呀，我没有看见你的老。

于是他的母亲有一付年轻的眉眼而戴了一头白发。多少年来这一头白发在他心里亮。

他真愿意有那么一个妹妹。

可是他没有妹妹，他没有！

他的现在，母亲的过去。母亲在时间里停留。她还是那样年轻，就像那个摘花的小姑娘，像他的妹妹。他可是老多了，他的脸上刻了很多岁月。

他在相似的风景里做了不同的人物。风景不殊，他改变风景多少？现在他在山上，在许多山里的一座小庙里，许多小庙里的一个小小的禅房里。

多少日子以来，他向上，又向上；升高，降低一点，又升得更高。他爬的山太多了。山越来越高，山头和山头挤得越来越紧。路越来越小，也越来越模糊。他仿佛看到自己，一个小小的人，向前倾侧着身体，一步一步，在苍青赭赤之间的一条微微的白道上走。低头，又抬头。看看天，又看看路。路像一条长线，无穷无尽地向前面画过去。云过来，他在影子里；云过去，他亮了。他的衣裾上沾了蒲公英的绒絮，他带它们到远方去。有时一开眼，一只鹰横掠过他的视野。山把所有的变化都留在身上，于是显得亘古不变。他想：山呀，你们走得越来越快，我可是只能一个劲地这样走。及至走进那个村子，他向上一看，决定上山借宿一宵，明天该折回去了。这是一条线的尽头了，再往前没有路了。

他阖了一会眼。他几乎睡着了，几乎做了一个梦。青苔的气味，干草的气味。风化的石头在他的身下酥裂，发出声音，且发出气味。小草的叶子窸窣弹了一下，蹦出了一个蚱蜢。从很远的地方飘来一根鸟毛，近了，更近了，终于为一根枸杞截住。他断定这

是一根黑色的。一块卵石从山顶滚下去，滚下去，落进山下的深潭里。从极低的地方传来一声牛鸣。反刍的声音（牛的下巴磨动，淡红色的舌头），升上来，为一阵风卷走了。虫蛀着老棟树，一片叶子尝到了苦味，它打了一个寒噤。一个松球裂开了，寒气伸入了鳞瓣。鱼呀，活在多高的水里，你还是不睡？再见，青苔的阴湿；再见，干草的松软；再见，你硌在胛骨下抵出一块酸的石头。老和尚敲磬。现在，旅行人要睡了，放松他的眉头，散开嘴边的纹，解开脸上的结，让肩膊平摊，腿脚舒展。

烛火什么时候灭了。是他吹熄的？

他包在无边的夜的中心，像一枚果仁包在果核里。

老和尚敲着磬。

水上的梦是漂浮的。山里的梦挣扎着飞出去。

他梦见他对着一面壁直的黑暗，他自己也变细，变长。他想超出黑暗，可是黑暗无穷的高，看也看不尽的高呀。他转了一个方向，还是这样。再转，一样。再转，一样。一样，一样，一样是壁直而平，黑暗。他累了，像一根长线似的落在地上。“你软一点，圆一点嘛！”于是黑暗成了一朵莲花。他在莲花的一层又一层瓣子里。他多小呀，他找不到自己了。他贴着黑的莲花作了一次周游。丁——，莲花上出现一颗星，淡绿的，如磷火，旋起旋灭。余光霭霭，归于寂无。丁——，又一声。

那是和尚在做晚课，一声一声敲他的磬。他追随，又等待，看看到底多久敲一次。渐渐的，和尚那里敲一声，他心里也敲一声，不前不后，自然应节。“这会儿我若是有一口磬，我也是一个和尚。”佛殿上一盏像是就要熄灭，永不熄灭的灯。冉冉的，钵里的花。一炷香，香烟袅袅，渐渐散失。可是香气透入了一切，无往不在。他很想去看看和尚。

和尚，你想必不寂寞？

客人，你说的寂寞的意思是疲倦？你也许还不疲倦？

客人的手轻轻地触到自己的剑。这口剑，他天天握着，总觉得有一分生疏；到他好像忘了它的时候，方知道是如何之亲切。剑呀，不是你属于我，我其实是属于你的。和尚，你敲磬，谁也不能把你的磬的声音收集起来吧？你的禅房里住过多少客人？我在这里过了我的一夜。我过了各色的夜。我这一夜算在所有的夜的里面，还是把它当做各种夜之外的一个夜呢？好了，太阳一出，就是白天。明天我要走。

太阳晒着港口，把盐味敷到坞边的杨树的叶片上。

海是绿的，腥的。

一只不知名的大果子，有头颅那样大，正在腐烂。

贝壳在沙粒里逐渐变成石灰。

浪花的白沫上飞着一只鸟，仅仅一只。太阳落下去了。

黄昏的光映在多少人的额头上，在他们的额头上涂了一半金。

多少人逼向三角洲的尖端。又转身，分散。

人看远处如烟。

自在烟里，看帆篷远去。

来了一船瓜，一船颜色和欲望。

一船是石头，比赛着棱角。也许——

一船鸟，一船百合花。

深巷卖杏花。骆驼。

骆驼的铃声在柳烟中摇荡。鸭子叫，一只通红的蜻蜓。

惨绿色的雨前的磷火。

一城灯！

嗨，客人！

客人，这仅仅是一夜。

你的饿，你的渴，饿后的饱餐，渴中得饮，一天的疲倦和疲倦的消除，各种床，各种方言，各种疾病，胜于记得，你一一把它们忘却

了。你不觉得失望，也没有希望。你经过了哪里，将去到哪里？你，一个小小的人，向前倾侧着身体，在黄青赭赤之间的一条微微的白道上走着。你是否为自己所感动？

“但是我知道我并不想在这里出家！”

他为自己的声音吓了一跳。这座庙有一种什么东西使他不安。他像瞒着自己似的想了想那座佛殿。这和尚好怪！和尚是一个，蒲团是两个。一个蒲团是和尚自己的，那一个呢？佛案上的经卷也有两份。而他现在住的禅房，分明也不是和尚住的。

这间屋，他一进来就有一种特殊的感觉。墙极白，极平，一切都是既方且直，严厉而逼人。而在方与直之中有一件东西就显得非常的圆。不可移动，不可更改。这件东西是黑的。白与黑之间划出分明界限。这是一顶极大的竹笠。笠子本不是这颜色，它发黄，转褐，最后就成了黑的。笠顶有一个宝塔形的铜顶，颜色也发黑了，——两处锈出了绿花。这顶笠子使旅行人觉得不舒服。什么人戴了这样一顶笠子呢？拔出剑，他走出禅房。

他舞他的剑。

自从他接过这柄剑，从无一天荒度过。不论在荒村野店，驿站邮亭，云碓茅蓬里，废弃的砖瓦窑中，每日晨昏，他都要舞一回剑。每一次对他都是新的刺激，新的体验。他是在舞他自己，他的爱和恨。最高的兴奋，最大的快乐，最汹涌的激情。他沉酣于他的舞弄之中。

把剑收住，他一惊，有人呼吸。

“是我。舞得好剑。”

是和尚！和尚离得好近。我差点没杀了他。

旅行人一身都是力量，一直贯注到指尖。一半骄傲，一半反抗，他大声地喊：

“我要走遍所有的路。”

他看看和尚，和尚的眼睛好亮！他看着这双眼睛里有没有讥

刺。和尚如果激怒了他，他会杀了和尚。然而和尚站得稳稳的，并没有为他的声音和神情所撼动，他平平静静，清清朗朗地说：

“很好。有人还要从没有路的地方走过去。”

万山百静之中有一种声音，丁丁然，坚决地，从容地，从一个深深的地方迸出来。

这旅行人是一个遗腹子。父亲被仇人杀了，抬回家来，只剩一口气。父亲用手指蘸着自己的血写下了仇人的名字，就死了。母亲拾起了他留下的剑。剑在旅行人手里。仇人的名字在他的手臂上。到他长到能够得到井边的那架红花的时候，母亲交给他父亲的剑，在他的手臂上刺了父亲的仇人的名字，涂了蓝。他就离开了家，按手臂上那个蓝色的姓名去找那个人，为父亲报仇。

不过他一生中没有叫过一声父亲。他没有听见过自己叫父亲的声音。

父亲和仇人，他一样想不出是什么样子。如果仇人遇见他，倒是会认出来的：小时候村里人都说他长得像父亲。然而他现在连自己是什么样子都不清楚了。

真的，有一天找到那个仇人，他只有一剑把他杀了。他说不出一句话。他跟他说什么呢？想不出，只有不说。

有时候他更愿意自己被仇人杀了。

有时候他对仇人很有好感。

有时候 he 觉得自己就是那个仇人。既然仇人的名字几乎代替了他自己的名字，他可不是借了那个名字而存在的么？仇人死了呢？

然而 he 依然到处查访这个名字。

“你们知道这个人么？”

“不知道。”

“听说过么？”

“没有。”

.....

“但是我一定是要报仇的！”

“我知道，我跟你的距离一天天近了。我走的每一步，都向着你。”

“只要我碰到你，我一定会认出你，一看，就知道是你，不会错！”

“即使我一生找不到你，我这一生是找你的了！”

他为自己这一句的声音掉了泪，为他的悲哀而悲哀了。

天一亮，他跑近一个绝壁。回过头来，他才看见天，苍碧嶙峋，不可抗拒的力量压下来，使他呼吸急促，脸色发青，两股紧贴，汗出如浆。他感觉到他的剑。剑在背上，很重。而从绝壁的里面，从地心里，发出丁丁的声音，坚决而从容。

他走进绝壁。好黑。半天，他什么也看不见。退出来？不！他像是浸在冰水里。他的眼睛渐渐能看见面前一两尺的地方。他站了一会，调匀了呼吸。丁，一声，一个火花，赤红的。丁，又一个。风从洞口吹进来，吹在他的背上。面前飘来了冷气，不可形容的阴森。咽了一口唾沫，他往里走。他听见自己蹬蹬足音，这个声音鼓励他，教他走得稳当，不踉跄。越走越窄，他得弓着身子。他直视前面，一个又一个火花爆出来。好了，到了头：

一堆长发。长头发盖着一个人。匍匐着，一手錾子，一手铁锤，低着头，正在开凿膝前的方寸。他一定是听见来人的脚步声了，他不回头，继续开凿。錾子从下向上移动着。一个又一个火花。他的手举起，举起。旅行人看见两只僧衣的袖子。他的披到腰下的长发摇动着。他举起，举起，旅行人看见他的手。这双手！奇瘦，瘦到露骨，都是筋。旅行人后退了一步。和尚回了一下头。一双炽热的眼睛，从披纷的长发后面闪了出来。旅行人木然。举